

(A类)

淄投促字〔2023〕9号

签发人：张 涛

对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第 2023129 号 建议的答复

曲东升、王敏、李安虎、范磊、翟克兵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统筹，加快建设组群式城市中心城区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非常感谢大家对我市中心城区总部经济发展工作的关注与厚爱！大家所提建议中肯，对我市中心城区总部经济的发展具有很好的指导意义。目前大力发展总部经济是中心城区实现现代服务业跨跃式发展的突破口，是将中心城区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功能优势和发展优势的重要路径，应提升到突出位置去认识和对待。市投资促进局作为全市招商引资综合管理部门，

近年来紧盯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成渝经济区等重点区域积极组织开展外出招商活动，成功对接计划投资30亿元的山东大道聚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大道聚能齐鲁总部经济数字港、计划投资7亿元的山东新国都嘉惠多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新国都上市公司北方总部、计划投资5亿元的山东宁圣农业供应链有限公司宁圣农业供应链总部等一批投资过亿元的总部类经济项目，有力助推了中心城区总部经济的发展。下一步市投资促进局将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支持中心城区总部经济发展。

一、加大政策引导，促进资源要素合理流动。依据市政府《印发关于支持市域“飞地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淄政字〔2022〕41号）内容，继续认真贯彻落实招商引资项目落地流转政策，进一步破除区县“同质化”竞争困境，引导总部经济招引项目在中心城区落户。一是印发《全市招商引资项目备案管理及流转暂行办法》，统筹做好招引项目布局，精准有序开展项目招引，对区县无法落地的总部经济重要招商线索，推荐流转至中心城区。二是在招引过程中，经其他区县前期洽谈引进，因全市统筹布局而变更到中心城区的招商引资总部经济类项目，招商引资任务指标以及固定资产投资、地区生产总值等主要经济指标按照5：5比例分别计入“转出地”和“转入地”。三是对项目“转出地”在招商引资绩效考核中给

予加分激励，合理引导企业总部项目向中心城区集聚。

二、增强推介宣传，积极招大引强。一是利用部门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媒介，通过举办“双招双引”专题活动等途径，大力宣传中心城区支持总部经济发展的扶持政策，深入推介中心城区环境资源优势，进一步提高中心城区对外知名度、影响力和吸引力，放大总部经济品牌效应。二是瞄准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等地区，突出“500强”企业、上市公司及行业龙头领军企业，与中心城区联合组织开展总部经济专题招商活动，抢抓疏解非首都功能和央企总部迁离机遇，积极承接一、二线重点城市外溢总部经济，支持帮助中心城区招引重大总部经济项目，全力打造总部集聚区。三是采取顶格推进、护商专员等措施，对总部经济重点招引项目实行从线索、在谈、签约到开工、达产等全生命周期服务，主动为企业纾困解难，推动更多优质总部经济项目签约落地中心城区。

三、细化落实政策，支持总部经济发展。继续贯彻落实省、市扶持总部经济发展相关政策，认真研究《关于进一步做好支持总部经济发展奖励政策落实工作的通知》（鲁发改合作〔2022〕528号），配合市发改委对2022—2023年度新引进的符合条件的总部企业，做好省级奖励政策的申报工作，力争用足用活上级支持总部经济发展相关政策。

四、强化载体建设，增强招引项目吸引力。加强对张店等中心城区高品质商务楼宇建设和利用，对现有的张店区科创大厦、鼎城大厦等载体资源加以整合和综合利用，进一步提升软硬件服务标准，将楼宇经济转化为发展总部经济的优势，增强对总部企业的吸引力，积极招引更多的总部经济项目入驻。

最后，再次感谢大家对我市中心城区总部经济发展的关心和支持，我局将继续在职能范围内积极统筹各种资源，全力招引相关项目支持中心城区总部经济的发展，不断提升中心城区的能级和核心竞争力。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淄博市投资促进局

2023年6月19日

（联系单位：市投资促进局 联系人：王田田 联系电话：
2777905）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

淄博市投资促进局办公室

2023年6月19日印发
